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整体业务规模持续扩大及互联网等行业客户对 ICT 基础设施与数字化解决方案快速增长的需求，进一步增强公司全栈数字化解决方案能力，并保障日常经营及办公需要，根据 2026 年度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下属子公司拟与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广芯”）及其子公司等关联方进行交易，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17,000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含物料）、商品及提供劳务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38,500 万元，向关联方采购及接受劳务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78,500 万元。公司 2025 年 1-10 月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人民币 285,865.20 万元，其中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及提供劳务金额为人民币 99,946.65 万元，向关联方采购及接受劳务金额为人民币 185,918.54 万元。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 2025 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于英涛先生、王竑弢先生、王慧轩先生、邵建军先生和马宁辉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需经公司股东会审议，西藏紫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作为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物料、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710,000	87,831.07
	其中：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物料、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131,000	52,392.93
	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物料、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400,000 ^{注1}	27,807.30
	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物料、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115,000 ^{注1}	-
	北京紫光智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30,000	3,622.76
	其他关联方	销售产品及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3,000	507.88
	小计			713,000	88,338.95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25,000	11,077.47
		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等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500	216.67
	其中：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16,000	7,736.52
	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1,500	328.97
	小计			25,500	11,294.14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产品	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品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650,000	97,592.98
	其中：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品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40,400	16,777.55
	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品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420,000 ^{注1}	42,249.70
	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品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120,000 ^{注1}	518.62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品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20,200	12,008.19

	北京紫光智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品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10,000	19,678.93
	小计			650,000	97,592.9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122,000	84,596.29
		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等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5,500	3,302.32
	其中：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3,500	1,064.26
	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115,700	82,280.26
	其他关联方	技术服务与产品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1,000	0
	小计			128,500	87,898.60
合计				1,517,000	285,124.68

注：1、公司将子公司新华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三”）与智广芯下属工厂（以下简称“工厂”）开展的以购销形式的委托加工业务按照净额核算。新华三向工厂销售部分物料，工厂根据新华三要求加工成整机产品（交换机和服务器），并由新华三购回整机产品，这种购销形式的委托加工模式是电子产品制造行业广泛存在业务模式。在预计 2026 年此类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公司与其交易预计额为销售、采购的总额。

2、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5年1-10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5年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	87,831.07	202,800	1.07%	-56.69%	《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4—）
	其中：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52,392.93	123,000	0.64%	-57.40%	
	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	27,807.30	31,500	0.34%	-11.72%	
	其他关联方	销售产品及服务	507.88	3,000	0.01%	-83.07%	
	小计		88,338.95	205,800	--	-57.08%	

							067), 披 露于 2024年 12月7 日巨潮 资讯网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11,077.47	15,800	0.13%	-29.89%	
		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等	216.67	500	3.39%	-56.67%	
	其中：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736.52	8,500	0.09%	-8.98%	
	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328.97	1,000	0.00%	-67.10%	
	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65.89	500	0.00%	-66.82%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等	147.67	400	0.00%	-63.08%	
小计			11,607.70	17,200	--	-32.51%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产品	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品采购	97,592.98	283,100	1.22%	-65.53%	
		产品采购	16,777.55	33,050	0.21%	-49.24%	
	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品采购	42,249.70	175,300	0.53%	-75.90%	
	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产品采购	518.62	21,000	0.01%	97.53%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采购	12,008.19	10,000	0.15%	20.08%	
	小计		97,592.98	283,100	--	-65.5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84,596.29	116,400	1.06%	-27.32%	
		房屋租赁及物业服务等	3,302.32	5,500	0.04%	-39.96%	
	其中：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1,064.26	9,500	0.01%	-88.80%	
	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技术服务	82,280.26	105,000	1.03%	-21.64%	
	诚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服务	426.96	1,000	0.01%	-57.30%	
	其他关联方	技术服务	0	1,000	0.00%	-100.00%	

	小计		88,325.56	123,900	--	-28.71%	
	合计		285,865.20	630,000	--	-54.62%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为客户提供全栈智能化的 ICT 基础设施、云与智能平台以及数字化解决方案，广泛服务于各行各业且销售规模较大。为了保证公司日常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在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是主要基于市场需求和业务开展进度判断，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金额的上限进行预计，实际交易时受市场环境、价格波动、客户需求、订单结构变化等因素影响，最终按照业务实际情况确定。整体来看，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在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主要基于市场需求和业务开展进度判断，以与关联方可能发生业务金额的上限进行预计；实际交易时受市场环境、价格波动、客户需求、订单结构变化等因素影响，最终按照业务实际情况确定。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 2025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注：1、公司将子公司新华三与工厂开展的以购销形式的委托加工业务按照净额核算。

2、上表中 2025 年 1-10 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最终数据将在《2025 年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

3、上述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1、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北京智广芯控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滨，注册资本：人民币 5,490,000 万元，住所：北京市顺义区赵工路 38 号院 4 号楼 1 至 5 层 101 内 2 层 D2193 号，经营范围：企业总部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经济贸易咨询；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智广芯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智广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智广芯经审计母公司资产总额为 613.79 亿元，净资产为 465.72 亿元。2024 年度母公司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 -5.58 亿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智广芯未经审计母公司资产总额为 646.39 亿元，净资产为 498.26 亿

元。2025 年 1-9 月母公司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 -3.16 亿元。

(2) 关联关系

智广芯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一）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基于双方业务需要所发生的，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2、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樊建勋，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 号院 2 号楼 402 室，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信息安全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通信传输设备专业修理；光通信设备制造；光通信设备销售；商用密码产品生产；商用密码产品销售；云计算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电子元器件批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池制造；储能技术服务；蓄电池租赁；合同能源管理；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制造；制冷、空调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股东情况：西藏紫光存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其 88.9%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9.36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2.96 亿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9.7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6,554.52 万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紫光恒越技术有限

公司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9.3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2.94 亿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9.5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297.17 万元。

（2）关联关系

紫光恒越技术有限公司为智广芯下属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基于双方业务需要所发生的，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3、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子威，注册资本：人民币 60,942.587828 万元，住所：重庆市北碚区云汉大道 117 号附 386 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安防设备、网络通信设备（不含无线电地面接收设备及发射设备）、多媒体设备、半导体设备、智能化系统设备的生产、销售及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取得相关资质后方可执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安防工程设计及安装。股东情况：西藏紫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48.2421%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23.2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15.63 亿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22.3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5,651.56 万元。

（2）关联关系

重庆紫光华智科技有限公司为智广芯下属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基于双方业务需要所发生的，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

资信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4、北京紫光智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北京紫光智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马宁辉，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文兴街一号院三号楼（北矿金融大厦）1 层 104，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数字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基于云平台的业务外包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云计算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安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5G 通信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互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光通信设备销售；集成电路销售；大数据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股东情况：北京紫光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60.00%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北京紫光智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京紫光智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2,305.4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209.17 万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4,806.9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75.83 万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北京紫光智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2.4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598.82 万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7.6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132.80 万元。

(2) 关联关系

北京紫光智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智广芯下属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基于双方业务需要所发生的，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5、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姚海峰，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0 万元，住所：南京市浦口区新北路 1 号江北国际智谷科研大楼 A 座 4 层，经营范围：信息技术开发与推广；职业中介；软件开发、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与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计算机及辅助设备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信工程设计；工程管理服务；专业设计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工程技术研究和试验研究；电子产品、通信设备、信息安全设备、电子设备、云计算设备、网络设备安装、销售；云计算软件、网络与信息安全硬件、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销售；网络信息安全服务；云计算服务；信息技术服务；云平台系统服务；劳务派遣；增值电信业务；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除外）。股东情况：西藏紫光长青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70%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15.3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13.10 亿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1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4,475.62 万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18.92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13.23 亿元；2025 年 1-9 月营业收入为 12.4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1,253.40 万元。

(2) 关联关系

紫光云数科技有限公司为智广芯下属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基于双方业务需要所发生的，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6、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范新，注册资本：人民币 13,632.071 万元，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街办高新六路 38 号 A 座 4 楼，经营范围：集成电路软硬件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提供客户系统解决方案；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电子产品、电子设备、电子材料及技术进出口经营与代理（国家限制、禁止和须经审批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股东情况：北京紫光存储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其 59.63% 股权，为其控股股东。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12.21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5.45 亿元；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12.1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2,438.43 万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未经审计资产总额为 13.68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为 8.09 亿元；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为 7.50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568.30 万元。

(2) 关联关系

西安紫光国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为智广芯下属控股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二）项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因此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交易系基于双方业务需要所发生的，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资信较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7、其他关联方

作为数字化全产业链服务提供商，公司为客户提供网络设备、服务器、存储产品、安全产品、云计算等为主的 ICT 基础设施产品、服务及解决方案。公司整体业

务规模较大，客户数量众多，公司 ICT 基础设施产品与服务广泛应用于各行各业，公司现有客户在某种特定的情况下可能会转变为公司的关联方，可能会发生公司向其销售或采购产品、商品等日常业务合作。为了保证公司日常业务的延续性和顺利开展，公司对与上述潜在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进行整体预计，预计金额合计为 4,000 万元。如发生此类交易，公司将本着自愿、平等、公平、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进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涉及的业务属于公司正常的业务范围，系正常的业务往来，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根据自愿、平等、公平、互惠互利、公允的原则签署相关交易合同，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主要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的付款安排及结算方式等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领先的数字化及 AI 解决方案提供商，为行业客户提供全栈智能一站式数字化解决方案。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智能科技产业集团企业，构建了覆盖半导体和数字经济完整产业生态，在电子信息产业的细分领域具有成熟的产品及服务、智能制造和行业优势，与公司在产业链上下游具有良好的业务协同性。

近年来，在 AI 技术和应用蓬勃发展下，以互联网为代表的行业客户对 ICT 基础设施与解决方案的需求快速增长，尤其是定制化 ICT 产品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促进了公司整体业务量的持续提升，并对公司产能提出了更高要求。新紫光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工厂系智能制造先进企业，设备智能化和关键工序自动化程度较高。公司与其下属工厂进行的委托加工业务符合行业惯常合作模式，有利于公司做到品质控制及采购规模优势；有利于进一步保障供应链和供货周期稳定；以及供应的及时性和持续性，更好的满足行业客户对定制化 ICT 产品快速增长的需求。

此外，随着数字化发展进程的不断深入，数字经济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公司紧抓数字经济市场和产业机遇，不断完善产业链布局，持续提升一站式数字化解决方案的全栈服务能力。公司通过向关联方采购相关产品和服务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端到端的交付能力，更好的赋能行业客户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通过向关联方销售 ICT 产品和云服务持续满足其信息化建设或业务发展需要。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系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占公司销售、采购总量比例较低。上述关联交易将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公允，未有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召开的2025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系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市场行为，遵循市场化原则进行，按照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价格合理、公允，体现了公平、公正的原则；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该类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2025年第五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紫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2月31日